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2023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23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 2023年重点民生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是市委主管组织工作、干部工作和人才工作的职能部门，为市委工作机关，挂市委新经济与新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市公务员局牌子，内设办公室、调研室、组织科（党代表联络科）、新经济新社会组织党建科、干部科、干部综合科、干部教育监督科、公务员管理科、人才工作科等9个职能科室，下设海宁市党群服务中心（海宁市党员教育中心）、海宁市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海宁市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两个事业单位。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预算包括：部本级预算，其中部属海宁市党群服务中心（海宁市党员教育中心）、海宁市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海宁市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预算并入部属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本级中。

二、2023年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2023年收支总预算8230.50万元。

（二）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

说明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收入预算 8230.50 万元，剔除对镇转移支付项目后，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59 万元，增长 0.26%，主要是基层党员教育培训经费（机关部门）有所增加。

其中：上年结转 0.00 万元，占 0.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30.50 万元，占 100.0%；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万元，占 0.0%；专户资金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占 0.0%。

（三）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支出预算 8230.50 万元，剔除对镇转移支付项目后，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72 万元，增长 0.26%，主要是基层党员教育培训经费（机关部门）有所增加。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8.30 万元、外交支出 0.00 万元、国防支出 0.0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万元、教育支出 422.0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35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1.6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55.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4318.53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0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万元、金融支出 0.0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6.7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万元、预备费 0.00 万元、其他支出 0.00 万元、转移性支出 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932.19 万元,占 11.3%; 日常公用支出 117.68 万元,占 1.4%; 项目支出 7180.63 万元,占 87.2%;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结转下年 0.00 万元。

(四)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230.50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8230.50 万元、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8.30 万元、外交支出 0.00 万元、国防支出 0.0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万元、教育支出 422.0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35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1.6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55.00 万元、农林水支

出 4318.53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0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万元、金融支出 0.0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6.7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万元、预备费 0.00 万元、其他支出 0.00 万元、转移性支出 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

（五）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230.50 万元，剔除对镇转移支付项目后，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59 万元，增长 0.26%，主要是基层党员教育培训经费（机关部门）有所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448.30 万元，占 29.7%；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422.00 万元，占 5.1%；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8.35 万元，占 1.6%；社会保险基金（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卫生健康（类）支出 41.61 万元，占 0.5%；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755.00 万元，

占 9.2%；农林水（类）支出 4318.53 万元，占 52.5%；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116.70 万元，占 1.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预备费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转移性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发行费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725.63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部属参公事业单位海宁市党群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办公经费等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10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日常办公设备。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项）125.60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公务员管理和培训等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37.57 万元，主要用于部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海宁市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办公经费

等基本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1557.40万元,主要用于干部工作、人才工作(招才引智)、基层党建、基层组织建设、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等专项经费。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422.00万元,主要用于全市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9.14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退休老同志的退休干部活动经费等。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2.81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本级、部属参公事业单位海宁市党群服务中心和部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海宁市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工作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6.40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本级、部属参公事业单位海宁市党群服务中心和部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海宁市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工作人员的年金单位缴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2.33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本级、部属参公事业单位海宁市党群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46万元,主要用于部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海宁市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工作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6.82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本级和下属单位工作人员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755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党组织党建和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6.4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的补助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4312.13万元,主要用于村干部基本报酬专项经费。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2.92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部属参公事业单位海宁市党群服务中心和部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海宁市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全体工作人员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3.78万元,主要用于按照房改规定,部机关本级和下属单位的工作人员中,未享受过房改房政策人员的购房补贴款。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49.8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32.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17.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3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等公务

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9.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接待招才引智接待高层次人才、外县市赴我市考察学习基层党建经验、外县市赴我市干部考察等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未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本级行政单位以及海宁市党群服务中心（海宁市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1 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7.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7 万元，下降 3.18%，主要是在职和退休人员均有减少。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1.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9.00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强化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建立健全预算安排与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绩效管理覆盖所有财政资金，2023年部门整体涉及财政资金7180.63万元，其中安排市级财政专项资金6539.13万元，分别是“基层党建专项资金-基层党员教育培训经费”预算安排102.00万元，

“基层党建专项资金-基层组织党建专项”预算安排750.00万元，“基层党建专项资金-基层党员教育培训经费专项”预算安排320.00万元，“基层党建专项资金-两新组织党建专项”预算安排300.00万元，“基层党建专项资金-社区党组织党建和服务群众专项”预算安排755.00万元，“村级经济发展扶持专项资金-村干部基本报酬专项”预算安排4312.13万元，各专项资金的具体绩效目标详见表11。安排重大民生项目4312.13万元，是“村级经济发展扶持专项资金-村干部基本报酬专项”预算安排4312.13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表12。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 专户资金: 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 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 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 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 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 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 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是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项）：是指公务员考核、公务员招考、公务员管理、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是指事业单位的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是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18.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是指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专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是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是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是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是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是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是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是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是指反映按规定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的补助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是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是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108-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8230.5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8.30
一般公共预算	8230.50	组织事务	2448.30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725.6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公务员事务	125.60
事业收入		事业运行	37.5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57.40
上级补助收入		教育支出	422.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进修及培训	422.00
其他收入		培训支出	422.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3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35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8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40
		卫生健康支出	41.6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61
		行政单位医疗	22.33
		事业单位医疗	2.46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2
		城乡社区支出	755.0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5.00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5.00
		农林水支出	4318.53
		农业农村	6.40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6.40



		农村综合改革	4312.13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312.13
		住房保障支出	116.70
		住房改革支出	116.70
		住房公积金	92.92
		购房补贴	23.78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8230.5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230.50	支出总计	8230.50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108-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8230.50	932.19	117.68	7180.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8.30	648.46	114.74	1685.10			
20132	组织事务	2448.30	648.46	114.74	1685.10			
2013201	行政运行	725.63	610.89	114.7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			2.1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125.60			125.60			
2013250	事业运行	37.57	37.57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57.40			1557.40			
205	教育支出	422.00			422.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22.00			422.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22.00			4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35	125.41	2.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35	125.41	2.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4	16.20	2.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81	72.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40	36.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61	41.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61	41.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3	22.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	2.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2	16.82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108-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5.00			75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5.00			75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5.00			755.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18.53			4318.53			
21301	农业农村	6.40			6.4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6.40			6.4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312.13			4312.1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312.13			4312.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70	11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70	11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92	92.92					
2210203	购房补贴	23.78	23.78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108-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8230.5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8.30
一般公共预算	8230.50	组织事务	2448.30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725.6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
		公务员事务	125.60
		事业运行	37.57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57.40
		教育支出	422.00
		进修及培训	422.00
		培训支出	422.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3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35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8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40
		卫生健康支出	41.6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61
		行政单位医疗	22.33
		事业单位医疗	2.46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2
		城乡社区支出	755.0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5.00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5.00
		农林水支出	4318.53
		农业农村	6.40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6.40



		农村综合改革	4312.13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312.13
		住房保障支出	116.70
		住房改革支出	116.70
		住房公积金	92.92
		购房补贴	23.78
	本年收入合计		
	8230.50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8230.50	支出总计	8230.50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08-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8230.50	1049.87	932.19	117.68	7180.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8.30	763.20	648.46	114.74	1685.10	
20132	组织事务	2448.30	763.20	648.46	114.74	1685.10	
2013201	行政运行	725.63	725.63	610.89	114.7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				2.1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125.60				125.60	
2013250	事业运行	37.57	37.57	37.57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57.40				1557.40	
205	教育支出	422.00				422.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22.00				422.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22.00				4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35	128.35	125.41	2.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35	128.35	125.41	2.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4	19.14	16.20	2.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81	72.81	72.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40	36.40	36.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61	41.61	41.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61	41.61	41.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3	22.33	22.33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08-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	2.46	2.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2	16.82	16.8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5.00				75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5.00				75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5.00				755.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18.53				4318.53	
21301	农业农村	6.40				6.4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6.40				6.4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312.13				4312.1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312.13				4312.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70	116.70	11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70	116.70	11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92	92.92	92.92			
2210203	购房补贴	23.78	23.78	23.78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08-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049.87	932.19	117.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2.51	912.51	
30101	基本工资	115.42	115.42	
30102	津贴补贴	162.74	162.74	
30103	奖金	297.26	297.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81	72.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40	36.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5	20.1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98	17.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3	5.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92	92.9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91	90.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68		117.68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2.53		2.53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08-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9.29		9.29
30229	福利费	38.75		38.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16		25.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4		20.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68	19.68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8	3.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0	16.20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8-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9.00					9.00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9.00					9.00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8-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8-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108-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7180.63	7180.63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机构运转专项	11.10	11.10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组织工作干部工作人才工作	630.40	630.40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基层党建专项资金	2227.00	2227.00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村级经济发展扶持专项资金	4312.13	4312.13				

2023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金额	绩效目标
**	**	**	**	**
108001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机构运转专项	7,180.63	满足日常办公设备需求、日常运转需求；做好公务接待工作，为工作的开展奠定基础。
108001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组织工作干部工作人才工作	630.40	市委组织部2023年预算将继续坚持厉行节约和“过紧日子”的理念，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践行党中央和上级党委的决策部署，积极聚焦海宁市委管干部、管党员和管人才这三大核心主业，为干部搭建干事创业成长的舞台，为党员创造教育提升的阵地，为人才营造创新创业的氛围，使我市组织工作再上新台阶。
108001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基层党建专项资金	2,227.00	提升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为重点，进一步扩大基层党组织覆盖面，强化基层党组织凝聚党员、服务群众的功能，发挥好市域综合型党群服务中心作用，加大各级党群服务中心、党员先锋站及红立方志愿者服务站建设力度，切实发挥远程教育更好教育党员、服务群众的“互联网”优势，充分开发基层党建信息化阵地资源，进一步夯实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阵地建设，改进和加强党员教育管理方式、丰富基层业余文化生活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深化推进智慧党建云平台在海宁的全面运用。
108001	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	村级经济发展扶持专项资金	4,312.13	按照嘉兴要求和市委文件精神，积极适应农村社会化转型发展要求，进一步健全村（社区）“双述双评”机制，进一步完善落实村干部基层报酬纳入财政预算，完善基层干部待遇保障激励机制，使村（社区）干部责、权、利进一步明确，日常监督管理考核进一步规范。

单位:万元

